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，现将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为独立董事葛夫连先生、独立董事王伟先生、董事李玉晓先生，其中葛夫连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，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。审计委员会组成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5 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，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，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，具体如下：

召开时间	会议届次	审议事项
2025年4月11日	2025 年 审 计 委 员 会 第 一 次 会 议	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》《2024年度内审工作报告》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、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》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《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《关于开展尿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、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的议案》。
2025年4月17日	2025 年 审 计 委 员 会 第 二 次 会 议	审议通过《2025年一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》《2025年一季度内审工作报告》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2025年8月11日	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	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》《2025年半年度内审工作报告》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、《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之修订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》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。
2025年9月22日	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	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2025年10月20日	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	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》《2025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报告》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2025年12月5日	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	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《关于新增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履行相应职责，主要的工作内容包括以下方面：

（一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积极履行职责，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季度、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核算与报告体系完备，严格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，财务会计报表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评估了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独立性和专业性，认为该所具备证券相关从业资格，在执业资质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具备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开展审计工作。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审计的各项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。

（三）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审计委员会严格依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

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要求，认真听取、检查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，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。同时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，认为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，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。

（四）审议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审核了年度关联交易的执行与预计情况，经过认真审核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发展需要，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原则，公司年度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规定开展各项工作，勤勉履职，秉承客观公正、独立严谨的原则，在公司财务管理、定期报告披露、关联交易、内外部审计工作、内部控制情况等方面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。